本人郑重承诺：

报名时我所填写的姓名、性别、出生年月、身份证号、学历、专业、毕业时间、联系电话等各项报考信息全部真实可靠，所选考试岗位等相关信息准确无误，提供的学历证书、资格证书等有关证件真实有效。

考试时自觉遵守《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违纪违规行为处理规定》(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令第12号)、《公务员录用考试违纪违规行为处理办法(试行)》(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令第4号)中的有关规定，自觉遵守考场纪律和考场规则，服从考务工作人员和监考老师安排。

录用后服从组织安排，到报考岗位工作，试用期满考核不合格者，取消其聘用资格。新聘用人员在新华区教育系统内服务不少于5年(含试用期一年)，服务期内不得调出新华区教育系统。以上承诺本人将严格遵守，如有违反，本人愿意承担一切后果。

承诺人：

年 月 日